

证券代码 :300198 证券简称 :纳川股份 公告编号 :2012-025

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股权过户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11年12月12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刊登《关于第二大股东李碧莲女士逝世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1-097）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继承法》、《婚姻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，李碧莲生前持有公司股份1819.98万股（持股比例为13.188%），该股份是李碧莲与丈夫刘炳辉的夫妻共同财产，系刘炳辉依法持有公司股份909.99万股，余下909.99万股系李碧莲的遗产。

福建省厦门市湖里区公证处经审查已出具（2012）厦湖证内

字第351号《公证书》证明上述股份遗产909.99万股应由李碧莲的儿子刘荣旋一人继承。

目前正办理上述股权过户登记手续，过户完成后，刘炳辉、刘荣旋分别持有公司股份909.99万股（持股比例6.594%），刘荣旋系我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，该部分股份过户完成后将作为高管锁定股进行锁定。我司将及时披露上述股权过户结果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二年四月九日